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 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和 10,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3 年 6 月 14 日召开了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与期限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在原有 10,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额度上，再增加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含）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了方便统一管理，上述 20,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与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2）。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3 年 11 月 9 日召开了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与期限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在原有 20,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额度上，再增加不超过 30,000 万元人民币（含）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了方便统一管理，上述 50,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在巨

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与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4）。

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于近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5,000万元购买了结构性存款，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	产品名称	关联关系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无	结构性存款	5000	2024/2/1	2024/4/30	1.85%或2.50%	闲置自有资金

公司与上述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主要风险提示及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 虽然理财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针对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1)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和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产品等。

(2) 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内审部门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

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业务经营对资金周转的需要。通过购买适合的短期低风险投资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及股东利益。该事项对公司当期及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暂无重大影响。

四、履行的必要程序

相关议案已分别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以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公司此前12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理财情况

受托方	产品名称	关联关系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备注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无	一般性存款	2000	2022/6/1	2023/5/25	3.45%	闲置自有资金	已收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无	一般性存款	5000	2022/6/7	2023/5/25	3.45%	闲置自有资金	已收回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无	一般性存款	1300	2022/6/8	2023/5/17	3.25%	闲置募集资金	已收回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无	一般性存款	3000	2022/7/1	2023/6/28	3.40%	闲置自有资金	已收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无	一般性存款	5000	2022/9/6	2023/9/4	3.35%	闲置自有资金	已收回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无	一般性存款	10000	2023/7/28	2026/7/28, 可随时转让	3.00%	闲置自有资金	未赎回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无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3/9/6	2023/9/28	2.35%	闲置自有资金	已收回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无	结构性存款	5000	2023/10/17	2023/12/29	1.85%或2.53%	闲置自有资金	已收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无	一般性存款	5000	2023/10/25	2025/4/20, 可随时转让	3.55%	闲置自有资金	未赎回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无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3/12/5	2023/12/28	1.75%或2.31%	闲置自有资金	已收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无	一般性存款	1000	2023/12/5	2025/12/14, 可随时转让	3.20%	闲置自有资金	未赎回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无	一般性存款	4000	2023/12/12	2024/1/28, 可随时转让	3.50%	闲置自有资金	已收回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无	一般性存款	5000	2023/12/12	2024/2/24, 可随时转让	3.50%	闲置自有资金	未赎回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无	结构性存款	5000	2024/2/1	2024/4/30	1.85%或2.50%	闲置自有资金	未赎回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前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累计 1,300 万元（含本次），其中本公司前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金额 0 万元（含本次）。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前十二个月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累计 70,000 万元（含本次），其中本公司前十二个月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含未赎回）金额 26,000 万元（含本次）。

六、备查文件

- 1、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及银行回单凭证。
特此公告。

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1 日